



基礎課程(II)

培育資優生：九個單元課程 (重辦) 2009 年 6 月至 7 月  
粵語授課 (單元六除外)

課程編號	單元名稱	日期/時間	課程資料
FM0809C2-M1	單元(一)： 「資優」概念的演變及資優生的特質	200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 上午 9:30 – 下午 12:30	
FM0809C2-M4	單元(四)： 識別資優生的議題	200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 下午 2:00 – 5:00	
FM0809C2-M7	單元(七)： 發展資優課程 (第一部分)	2009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 上午 9:30 – 下午 12:30	
FM0809C2-M8	單元(八)： 發展資優課程 (第二部分)	2009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 下午 2:00 – 5:00	
FM0809C2-M5	單元(五)： 課程規劃：創意思維	20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 上午 9:30 – 下午 12:30	
FM0809C2-M6	單元(六)： 課程規劃：批判思維	2009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 下午 2:00 – 5:00	
FM0809C2-M2	單元(二)： 資優生的情意教育	2009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 上午 9:30 – 下午 12:30	
FM0809C2-M9	單元(九)： 認識潛能未展資優生及逆轉 潛能未展的策略	2009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 下午 2:00 – 5:00	
FM0809C2-M3	單元(三)： 親職教育與家校合作	2009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三) 上午 9:30 – 下午 12:30	

- 課程目的**：此基礎課程旨在協助學員掌握資優教育的基礎知識和技巧，讓學員明白資優學生的需要及如何為他們設計合適的資優培育課程。
- 課程內容**：本課程共有九個單元，每單元三小時。每個單元中會包括理論部份及實作活動。學員需要積極分享他們在校發展校本資優培育活動/課程的經驗及提交延伸課業。
- 主辦機構**：香港資優教育學院
- 培訓對象**：初次接觸資優教育的中小學教師
- 上課地點**：香港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東座三樓 E306 室  
{註：6 月 19 日的課堂將於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東座三樓 E303 室上課}
- 講者**：前線教育同工、香港資優教育學院及教育局資優教育組同工

**證書/持續專業發展時數** : 學員如能符合以下條件，將獲頒發修業證書：

- (一) 修畢九個單元中任何八個單元；
- (二) 依時提交指定課業；及
- (三) 符合主辦單位對課業的要求。

學員如未能完成最少八個單元，只修畢部份單元(包括符合上述二及三的要求)，將會收到一份書面通知，列明已修畢之單元及所獲專業發展時數。每個修畢單元，可獲三小時持續專業發展時數。本課程所頒發的修業證書可用作日後報讀香港資優教育學院進階/高級課程時所需之基本要求。

*[備註：本學院承接過往由教育局舉辦之基礎課程(十個三小時單元)，於2009年4月已舉辦十個單元課程，現於2009年6至7月作最後一次重辦，學員如欲獲取修業證書，必須於本期課程內修畢所需單元。本學院於下學年將以專題研討課程代替此基礎課程，敬請留意本學院網頁。]*

**講授語言** : 粵語(單元六將以英語進行)

**費用** : 免費

**每校名額** : 每單元二名

**報名方法** : 網上報名：請透過香港資優教育學院網頁報名，網址：

[http://hkage.org.hk/b5/tz\\_programmes.html](http://hkage.org.hk/b5/tz_programmes.html)

申請者在報讀此課程時需經閣下所屬學校校長提名及簽名核實，並填寫「學校提名表格」，以傳真或電郵方式交回本學院，以完成報名程序。

「學校提名表格」可於申請者提交網上報名後下載。本學院亦會以電郵發給申請者。

**截止報名日期** : 2009年6月8日(星期一) 下午5時正

如有滿額情況，曾於2007年7月、2008年3月、7月或2009年4月修畢由教育局或香港資優教育學院主辦的基礎課程(II)：培育資優學生某些單元的學員，將獲優先取錄。此外，負責校本資優培育課程的申請者亦將獲優先考慮。

香港資優教育學院會於2009年6月12日(星期五)前以電郵通知報名結果。申請者如未接獲通知，請致電3698 4025查詢。

**報名查詢** : 方小姐 電話：3698 4036 [tpd@hkage.org.hk](mailto:tpd@hkage.org.hk)

- 備註** :
1. 所有網上報名需經閣下所屬學校提名及核實方為作實，有意參加者必須預先報名，未經報名者，將不獲接納。
  2. 申請者請透過於香港資優教育學院網上登記的電郵戶口查看申請結果。
  3. 主辦單位保留不考慮漏填資料的申請之權利。
  4. 主辦單位將會於課程中進行錄影、錄音及拍照以作記錄或其他教育推廣活動之用途。
  5. 車位安排：活動場地不提供車位予與會人士。